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鹏起科技 鹏起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18-040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及其摘要修订情况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公司已根据回复《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274 号）的相关内容和草案公告后发生的情况，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二、前次交易合理性分析”，对前次交易后丰越环保的分红情况、上市公司对丰越环保的增资及财务资助情况、上市公司持有丰越环保期间的收益情况、前次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进行补充披露。

2、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之“（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对前述一系列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进行补充披露。

3、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二、本次评估情况”之“（三）本次评估的合理性分析”，对本次作价的合理性进行补充披露。

4、在重组报告书“第二节 重大风险提示”之“八、本次交易对价即为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可回收对价的风险”以及“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十三、本次交易对价即为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可回收对价的风险”，对本次上市公司剩余股权的后续安排及回收风险进行补充披露。

5、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对本次交易仅出售标的资产 51%股权的原因和合理性进行补充披露。

6、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六）相关会计处理及依据”，对本次交易的相关会计处理及依据进行补充披露。

7、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六、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对本次交易是否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进行补充披露。

8、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五）关于对标的公司对外担保的安排”，对本次交易后延长担保的合理性、相应的决策程序以及延长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进行补充披露。

9、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五）关于对标的公司对外担保的安排”，对丰越环保在上市公司担保项下实际借款的情况、丰越环保的还款能力进行补充披露。

10、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十、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五）关于对标的公司对外担保的安排”，对交易对方的反担保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11、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对分期支付的原因以及合理性进行补充披露。

12、在重组报告书“第二节 重大风险提示”之“七、交易对方违约风险”以及“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十、交易对方违约风险”，对交易对方违约风险进行补充披露。

13、在重组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对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以及付款安排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进行补充披露。

14、对上市公司与曹亮发及其配偶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的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